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西环管发〔2024〕13号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关于《云南方舟大酒店有限公司地热井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南方舟大酒店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云南策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南方舟大酒店有限公司地热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之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位于昆明市西山区滇池路与石安公路交叉口方舟大酒店内，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2°41'31.559"、北纬 25°1'16.215"。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5.83%。云南方舟大酒店有限公司地热井项目于 1996 年建设

完成，为温泉水开采，取水用于酒店客房部、桑拿洗浴，项目占地面积 10m²。取水规模 2.5 万 m³/a，井口水温 63℃，供水管井深 801.64m，取水含水层为震旦系灯影组（Zbdn）岩性白云岩地层，取水段为 612.97~801.64m，取水层厚度 188.67m。

根据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出具的关于对《云南方舟大酒店有限公司地热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昆环评估意见 西山〔2024〕15 号），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可行，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所述工程内容、规模、功能、环保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已建成，施工期的影响已结束。项目无施工遗留环境问题，无环保投诉事件。

（二）落实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过滤罐反冲洗废水，经废水收集沉淀池预处理后，与酒店客房部、桑拿洗浴区产生的废温泉水一并进入酒店已建成的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总排口水质应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A 级标准，所有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昆明市第一水质净化厂进行处理。

（三）加强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区规定的排放限值, 严禁噪声扰民。

(四) 加强运营期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规范处置

运营期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锰砂, 生活垃圾。废锰砂由厂家回收,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 项目投入运营后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排放总量为 $216\text{m}^3/\text{a}$, 其中化学需氧量 $0.0012\text{t}/\text{a}$ 、氨氮 $0.000005\text{t}/\text{a}$ 、总磷 $0.00006\text{t}/\text{a}$,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昆明市第一水质净化厂进行考核。本项目不设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六) 严格执行《报告表》中环境风险影响评价中的各项防范措施, 并建设相应风险防范设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后, 到我局进行备案, 最大限度规避、转移、减轻风险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严格执行《报告表》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专章中的防范措施: 禁止将项目废温泉水回灌补给地下水; 对取水井不涉及取水层位区域放管套止水并定期检查管套止水效果, 发现漏水及时修补或更换管套; 井口周围采取止水、井口加盖密封、井口周边地面硬化等措施, 专人管理并定期维护地下水取水设施, 严禁超量取水。

(七) 认真组织实施《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 定期对废水、噪声等环境要素进行监测, 发现异常立即停止运营, 及时查明原因, 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并向当地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同时按照环境信息公开相关规定, 主动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等相关信息, 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其他要求

(一) 设计阶段应开展环境保护设计, 落实生态保护和环境

污染防治的各项措施及投资，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投入运营后，按规定自主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二）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三）你公司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请昆明市西山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福海街道办事处加强监督检查。

（四）依法到其他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2024年5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审批处，昆明市西山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福海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2024年5月14日印发
